

云南省教育厅 文件

云南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云教科〔2016〕27号

云南省教育厅 云南农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建设云南高校校园主题创客空间的通知

各有关高等学校：

为贯彻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深入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改革，搭建服务高校师生创新创业的平台，在前期征求各高校意见建议基础上，根据《中共云南省委办公厅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深化高校创新创业改革的若干意见》（云办发〔2015〕40号）精神，决定联合开展云南高校校园主题创客空间建设工作（以下简称“创客空间”）。现将有

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16年度在云南大学等19所高校建设20个创客空间(具体名单见附件1)。创客空间依据《云南省高等学校校园主题创客空间建设方案(试行)》(附件2)建设运行。

二、创客空间是服务高校师生创新创业活动和加快高校科技成果转移转化的重要平台和载体。通过构建低门槛、高效率、便利化和开放式的创新创业环境，组建专业化的管理和辅导团队，提供网络化、个性化、多元化的创新创业服务，促进各类创新创业资源汇聚和开放共享，集成落实各类创新创业政策，营造创新创业氛围，培育创新创业文化理念，激发高校师生的创新精神、创业意识和创新创业活力，推动高校创新创业改革深入开展。

三、请各高校与农垦集团加强合作，创新校企合作机制，加强资源整合，积极指导和配合创客空间建设，保障空间建设所需场地、水电、消防、安全、物业等设施，免除场地租金和水电费用，为参建运营企业办理相关证照提供便利。

四、请各高校结合学校人才培养和科学研究实际，发挥学科专业和科研平台优势，精心组织，认真谋划，突出创客空间建设主题和发展方向，在建设内容上实现差异化、特色化、专业化发展，形成各具特色的空间品牌。

五、省教育厅将安排引导资金支持创客空间启动建设，主要用于创新创业培训、项目路演厅和会议室的配套建设。请学校按照相关财务管理规定，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同时要多

云南省教育厅办公室

2016年9月12日印发

